

为吸引国内外优秀生源到我校攻读博士研究生，进一步提高博士生的生源质量，充分发挥导师和专家在博士生招生中的主导作用，我校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断探索拔尖技术人才的选拔方式，2024年我校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实行“申请-考核”制。

学校博士研究生按照《华东理工大学2024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执行，结合实际情况，特制定2024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如下：

一、适用范围

本细则用于2024年普通招考方式报华东理工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考生。

二、申请方式

（一）基本要求

- 申请满足我校2024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中的报名条件。
- 申请对学科研究具有浓厚的兴趣，具备突出的研究能力、创新意识和扎实的专业基础，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领域内已取得的科研成果。
- 申请在校期学习成绩优秀，未有不及格的必修课程。
- 申请得到所报导师的同意，并取得导师撰写的推荐信。

（二）网上报名及

报名时：2024年 月 日 至 2024年 月 日。届时考生可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上报名。报名网址：<https://yz.chsi.com.cn/>

上 报 时 间 ：

考生报名时每人限报1个志愿；网上报名时间为2024年 月 日至2024年 月 日；考生报名后直接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进行。未按时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无效；已网上报名，但未参加申请-考核（含未通过材料审核的考生），所报志愿无效。

（三）申请材料

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于2024年 月 日—2024年 月 日向学校提交以下材料的电子版和纸质版。

-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表》（网上报名系统打印）。
- 本科学历学位材料：《教 学 历 书 电 子 注 册 备 案 表 》 1 份，本 科 毕 业 书 和 学 士 学 位 书 复 印 件 各 1 份。
- 硕士学历学位材料：**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教 学 在 校 报 告 》 1 份，录取后交《教 学 历 书 电 子 注 册 备 案 表 》 1 份，以及硕士毕业书和学位书复印件各1份，完成学历学位审核后方可报到注册；**已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提交《教 学 历 书 电 子 注 册 备 案 表 》 1 份，以及硕士毕业书和学位书复印件各1份；**境外学历学位**的考生，必须先向教 学 留 学 服 务 中 心 申 请 留 学 服 务 中 心 出 具 的 《 国 外 学 历 书 》 复 印 件 1 份（无法直接在网上打印《教 学 历 书 电 子 注 册 备 案 表 》 的 考 生， 提 前 两 个 月 到 全 国 学 校 学 生 信 息 咨 询 与 就 业 指 导 中 心 申 请 学 历 书 ； 完 成 后， 提 交 学 历 书 报 告 复 印 件 1 份。 办 法 见 教 学 留 学 服 务 中 心 网 站 ）。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已获得硕士学位的研究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全文以及对论文创新点的自我陈述（不少于1000字）；尚未获得硕士学位的应届生提供硕士生期间研究工作介绍或硕士学位论文文摘，并对研究内容创新性的自我陈述（不少于1000字）。
- 本科学术成果和硕士生成绩单各一份，加盖培养单位公章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 个人简历一份（含对报考专业的认识，拟定的研究计划，已取得的科研成果，1000字左右，格式不限）。
- 在校或工作期间的研究成果（含已取得的专利）、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或专业相关材料的复印件。
- 推荐信：报读学生必须提前提供具有博士生导师资格的教师并征得导师撰写的推荐信，在上列推荐信之外，报读学生还得原单位2位正高级职称专家撰写的推荐信。
- 申请免试的研究生，提供五年内外科研成果的复印件一份（专业博士外科研成果可放宽年限）。
- 定向博士研究生应提供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

纸质材料提交方式：将上述材料添加目录并按顺序成册，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现场提交或使用顺丰快递我，交、寄地址为上海市梅园西路1号华东理工大学研究生楼301室收，联系电话：021-34207000。

电子版材料提交方式：将纸质材料整理成电子版PDF（按顺序合并在一个PDF中），扫描下方二维码，填写相应信息及上传电子版PDF。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生，提供省教育主管部门的审批材料；复印件一份按学号顺序上交纸质版和电子版，原件于 年 月 日— 年 月 日寄到上海市梅园西路1号华东理工大学研究生楼301室尹老师收，联系电话：021-34207000。）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申请材料，或所提交的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按放弃处理。考生应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不得伪造申请材料。

三、考核方案

（一）初审审核

考核由导师组成的考核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按照一定的录取差额比例择优选拔下一阶段的考核，审核材料的依据为：

- 本科、硕士阶段的学习经历、学术背景和学术成果；
- 考生从事报考领域的工作经历、已取得的科研成果、以及发表的学术论文；

-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所具备的专业知识、研究力、创新意识、培养潜力和综合素质；
- 其它与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有关的因素。

(二) 外语水平考核

初审合格者进入复试。外语水平考核由学校统一组织。考核时间为：每年月中上旬，考生报名时选择是否参加外语水平考核。

报考专项计划的考生（包括：少数民族、对口支援、对口支援省合建计划）参加外语水平考核，其他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考生，外语水平考核可免。

外语为文种的考生：

- 六级 ≥425 分
- 专业四级 /八 ≥60 分
- 雅思 ≥6 或托福 ≥80/550 或 GRE ≥260/1300
- 在母语为英语的国家全日制学习一年以上（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和成绩单）。

外语为小语种的考生：仅我校当年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语种；提供国家（中国举办或国外举办）的合格证书或成绩单。

学术博士外语成绩五年内有效（以考核年月日向前推算）。

外语成绩未出有效期的考生，或不符合外语免考条件的考生，学术博士参加我校统一组织的外语考核，并到我校划定的分数线。专业博士参加我校统一组织的外语考核。外语成绩不入总成绩。

(三) 综合考核

由学院组织考核专家由不少于3名博导组成，对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进行综合考核。考核形式为面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综合考核分为专业基础、专业综合和综合能力三部分，每部分满分为100分，任一部分得分在60分以下者为考核不合格，不得录取。综合考核成绩由专业基础成绩、专业综合成绩、综合能力成绩组成。

1、专业基础（30分）：专业外语测试，完成指定文献的文献汇报。报告时15分钟。

评分标准：

（1）专业外语测试（10分）：现场对指定文献的某一段文字进行理解和翻译。

（2）完成指定文献的文献汇报（10分），具体含如下：

是否正确理解文献内容（5分）；

是否有自己的观点（5分）；

文献理解与分析能力（5分）；

思路清晰流畅（5分）。

2、专业综合（30分）：以学术报告（15分钟）形式介绍攻读硕士学位或工作期间的研究工作及博士期间研究设想。15分钟。

评分标准：

（1）背景（10分）：考察考生对相关领域的知识和把握能力。

）学术水平（分）：综合评价 生的学术水平，学术 点的创新性，理 水平的深度， 否反映学 最新成就及其独 研的 力。

）取得成果（分）： 察 生取得成果的创新性和应用性。

） 力（分）： 察 生的 的流畅性和 性。

、合 力（分）： 小 就 生申 段提交的材料和现场所作的报告（ ）的相关 提 ，依 据 生的 现情况打分。时 分 。

）报告提 （分）： 对 生报告 现场提 ， 察 生对成果研 的深度，对 的应变 力。

）研 划（分）：对 生 博期 的研 划 提 ， 察 生研 划的创新性、 学性和可 性。

）专业测 （分）： 小 就 相关的专业知 提 ，对 学生的专业基础 全方位 核。

） 力（分）： 察 生的 的流畅性，思 的 性。

合 核拟定于 月- 月 ，具体时 地点另 知。

（四）政治理

境外 得学位的 生及同 学力 生（含学术博士和专业博士）加 政治理 ， 时 为： 年 月中 上旬。政治理 成 低于 分则 为 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四、录取办法

参照《华东理工大学 年博士研 生招生 》。学 招收“申 核”制博士学位研 生以学 为单位 招生，根据 生报 专业按 合成 从 到低分别排序， 合学 各专业的招生名 择优录取。合成 专业基础 专业 合 合 力。外 水平 核未 到 定的录取 求的 生不予录取。政治理 成 低于 分则 为 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五、其他

根据我 公布的招生目录，其博士研 生招生名 ，包括直接攻博研 生，硕博 研 生和普 招 博士研 生（取 申 核制）。因教 将于 年 月下 招生 模，我 将于 年 月下旬根据已招收的硕博 、直接攻博人数 合实 下 的名 确定申 核制名 ，并在 合 核之前公布 生。合 核时对申 材料原件 复查，具体复 时 地点另 知。其他未尽事宜均参照《华东理工大学 年博士学位研 生招生 》。

如因疫情 控 ，我校招生 各环 、流 将根据上 文件做相应 整， 务必关注我校有关 知。

六、时 安排

博士生研 生的报名、 核、成 、录取 信息均可在华东理工大学研 生 上查 ，我 校将及时在 上 发布最新的招生信息。华东理工大学 学 年博士学位研 生招生时 点如下：

时	内 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生 上报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生提交申 材料

年 月	专家 申 材料初审，并公布初审 果
年 月	初审合格 外 水平和政治理
年 月- 月	复查申 材料原件， 合 核
年 月中下旬	公布录取 果
年 月	发放博士录取 知书

七、监督机制

本 则由学 招生 导小 。复 期 有咨 或投 可与学 招生 导小 。 方式： :
电 ， :

学